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运作情况，积极参加公司各项治理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胡光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商学院数量经济学博士。曾任西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实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5 年 9 月 17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2025 年度本人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 年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25 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 4 次，本人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 4 次，无现场出席董事会，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及缺席的情形。对 4 次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不存

在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形。

2、出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召开股东会 1 次，本人列席股东会 0 次。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年度未主持并召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不存在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等情况。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任期内，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定期报告的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考察及调研，并通过会谈、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非常关注和重视中小股东的权益保护和需求解决，主动了解和关切中小股东所关心的问题，及时反馈给公司，并督促公司董事、经营层等给予积极回复或解决。

（七）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尊重独立董事提出的相关意见和建议，同时，为确保独立董事审慎、客观地履行职责、在历次会

议召开前向独立董事发送会议议案及所需的相关材料，方便独立董事及时、充分地了解相关信息，保证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有效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人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并同意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编制并披露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本人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审查，认为公司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披露的财务数据和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12 月 9 日、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人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其他工作

1.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情况发生；
2.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召开战略委员会的情况发生；
3.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召开提名委员会的情况发生；
4.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5.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
6.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7. 2025 年度任期内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公司对于独立董事工作给予了充分的支持，在重大决策方面充分尊重独立董事的独立判断。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2025 年度本人在任职期间，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特此报告，谢谢！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胡光辉

2026 年 4 月 23 日